

# 「那些地方的忠實再現」

## ——李仙得（Charles Le Gendre）眼中的 福爾摩沙風景（1868～1875）

費德廉

美國理德學院歷史系教授

李曉婷 譯

### 中文摘要

本論文探索了美國前駐廈門領事李仙得（Charles Le Gendre）所敘述、繪製的「福爾摩沙風景」是如何幫助他「忠實再現」此島嶼在一八六〇～一八七〇年代的自然環境。李仙得對台灣的領土觀點、商／農產品的資訊或戰略上的興趣僅是他更廣泛的福爾摩沙風景描述上的一小部分而已。在處理李仙得對三個地區（即台灣北部、台灣中南部以及恆春半島）的風景描述時，我嘗試擴大檢視的焦點，而將其以文字敘述、地圖、地質截面、地形略圖及拍攝照片等來描述風景的模式也加入一併討論。李仙得對同一個地點所採取的多重觀點（例如由海港凝望或親自量測地形、查考岩石與土壤等），以及其多重描述模式產生了複雜（有時互相矛盾）且拼湊組合的風景。此研究也發現李氏雖然對恆春半島如此熟悉，但是關於該地自然風景的紀錄卻非常少。

關鍵詞：台灣、福爾摩沙、李仙得、風景、空間、地圖、地質截面、十九世紀

# “Faithful Representations of Such Places”: Charles Le Gendre’s Formosan Landscapes (1868-1875)

Author: Douglas Fix

Professor, History Department, Reed College

Translator: Li Hsiao-Ting

## Abstract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analyze the 19th-century “Formosan landscapes” sketched by Charles Wm. Le Gendre (U.S. consul for Amoy) in his consular reports and illustrated manuscript entitled Notes of travel in Formosa. Although Le Gendre provided detailed descriptions of Taiwan's territorial space,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commercial potential in his writings, this was only one aspect of his larger perspective. By focusing on Le Gendre's portrayals of space in northern, central and extreme southern Taiwan, I attempt to understand the entirety of Le Gendre's “Formosan landscapes.” This perspective includes detailed analyses of Le Gendre's textual landscapes, as well as his maps, topographical sketches, geological sections, and photographic prints. From this broader analysis, we are able to better apprehend Le Gendre's multiple (and sometimes contradictory) perspectives of a single landscape, and to fully understand the techniques and discourses he employed to render his “faithful representations of such places.”

**KEY WORDS :** Taiwan, Formosa, Charles Le Gendre, landscape, space, maps, geological sections, 19th Century

# 「那些地方的忠實再現」

## ——李仙得 (Charles Le Gendre) 眼中的福爾摩沙 風景 (1868~1875)

### 一、前言

米切爾 (W.J.T. Mitchell) 在其已成為「現代經典」的《風景與權力》一書的第二版序中辯稱：

如果有人要一直堅稱風景之所以偉大，是因其擁有很大的權力，那麼他必須體認到，若與軍隊、警力、政府和企業的相比，風景的權力是較微弱的。風景往往對人們產生微妙的影響，而引發廣泛的情感與多重的意義，有時是很難具體指明的。<sup>1</sup>

米切爾建議我們把風景（即一個影像或某特定位置所見之景象）跟地方（即地理位置）以及空間（即實踐應用的地方，或是因行動與運轉而產生的場地）等連在一起處理。將這三個術語視為一個整體的問題、一個辯證的過程。其中，沒有任何一個術語，在邏輯或時間順序上，是優先於其他術語的。<sup>2</sup>

本論文要探索的是美國前駐廈門領事 (1867~1872)，後曾任日本明治政府外交顧問 (1872 末~1875) 的李仙得眼中的福爾摩沙風景。我這麼做的原因，並非因為相信李仙得在地圖繪製上、地形上、地質上或是文本上所描述的風景，對一八七〇年代的讀者或是觀賞者具有重大的影響。其實李仙得所描述的福爾

<sup>1</sup> *Landscape and power*, second edi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2), p. vii.

<sup>2</sup> Mitchell, 2002, p. x, xi.

摩沙風景，有一大部分僅有少數人觀看過。其中，在其有生之年未曾出版的《福爾摩沙紀行（台灣紀行）》手稿內首次描繪出來的那些風景，更是鮮為人知。我之所以（重新）閱讀李仙得的某些福爾摩沙風景，主要是因為他嘗試去理解並再現福爾摩沙領土空間上的特定地方。我希望藉由將焦點集中於此實踐者的空間語言上，而得以探索條約港口帝國主義論述的複雜性。<sup>3</sup>學者過久以來一直將福爾摩沙的景觀，跟李仙得於一八七四年日本侵略恆春半島前夕在上海出版的那本小冊子上所發表的領土論點，劃上等號。<sup>4</sup>近來有些對那領土地圖繪製（著重於分界線）所做的分析研究。他們對李仙得那種強調並定義國家主義領土的近代論述產生質疑。然這只表示那些新的觀點並未仔細去審視李仙得所描述的其他風景，以致讓我們對其福爾摩沙影像的全貌無法更加了解。<sup>5</sup>

下面的分析僅是對修正這個情況做一初步的嘗試。在此同時，我也知道李仙得描述的風景只不過是其整個福爾摩沙圖像中的一小部分而已。若由於擴大我們觀察問題的視角，而見到李仙得在空間與地方影像上更為複雜的一面，那麼他的風景也就是「部分因其與其他地方的關係而組成，並由源源不斷的資訊、知識和信念的論據而與其相連結。」<sup>6</sup>此更廣泛論據的風景的全貌（加上其與資金、勞力和物流（commodity flows）等的糾結影像），則必須等到清朝的官員、十九世紀的商人、為方志繪製地圖者及其他十九世紀的福爾摩沙風景「藝術家」等對此風景做出詳盡分析後，才能拼湊而成。此刻，我僅將注意力放在李仙得身上。

<sup>3</sup> 我並非唯一批判性地看待早期後殖民學說誇大「殖民者（或說十九世紀台灣的帝國主義者）論述」霸權的人，特別是在那些關乎空間再現的地區。除了米切爾上述修訂版所提及的，我也獲益於(*Dis)Placing empire: Renegotiating British colonial geographies*, Proudfoot & Roche, eds. (Aldershot: Ashgate, 2005)解構帝國整體價值的嘗試。

<sup>4</sup> *Is aboriginal Formosa a part of the Chinese empire?* (Shanghai: Lane & Crawford, 1874).

<sup>5</sup> 例如 Robert Eskildsen, *Foreign views of difference and engagement along Taiwan's Sino-aboriginal boundary in the 1870s*, pp. 253-287 in《畫中有話》(When images speak), Huang Ko-Wu, ed. (Nankang: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2003)。

<sup>6</sup> (*Dis)Placing empire: Renegotiating British colonial geographies*, Proudfoot & Roche, eds. (Aldershot: Ashgate, 2005), p. 3.

## 二、採集岩石樣本、進行位置測定及拍攝景觀

李仙得<sup>7</sup>在其一八七五年所寫，卻未曾出版的《福爾摩沙紀行》手稿中，有一段話描述他用以詮釋福爾摩沙風景的特有模式。這段話頗能展現他的觀點：

1869 年近年底時，我決心要檢視福爾摩沙的西邊坡地，即從基隆到打狗<sup>8</sup>間的多山地帶及其山腳下的那片平原。該平原應可被視為漢人的領域。我的目標是要從山上採集岩石樣本，並從許多由山上流下，一直流入福爾摩沙海峽的淺淺河流和小溪中採集岩石樣本；對位置尚未確定的山脈進行測定，以設法辨明其位置；定位出尚未標示在地圖上的重要市鎮；拍攝下我們會經過鄉土的風景，並蒐集其他對福爾摩沙歷史、地理及地質知識上會有所助益的資訊。<sup>9</sup>

我在另外一篇論文裡曾檢視過李仙得在其鉅作《福爾摩沙紀行》<sup>10</sup>中是如何的使用「拍攝的景觀」來說明、記錄以及補充他對福爾摩沙（其土地和人種及其歷史）的主張。在本篇論文中，我則著重在李仙得的文本風景、地質截面、地形略圖和地圖繪製上，以探索李仙得所借助的這些「人工製品」，是如何幫助他「忠實再現」此島嶼在一八六〇年代後期及一八七〇年代初期的自然風景的。為了再現其風景影像及地點位置，李仙得使用了那個時代的探險家都很熟悉的一套工具：

A. 「……指南針，鏡面圓周被分割為一度、半度等刻度，並有做工精細的裂口作為瞄準器，以橫放在我椅上的一塊細長木板來支撐。」<sup>11</sup>

<sup>7</sup> 關於李仙得的生平簡介，參見 Samuel Stephenson 的文章：<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texts/legendrebio.html>。

<sup>8</sup> 為了避免在對照原引文、圖解和我的論文時產生困擾，我大致引用李仙得對台灣地名和族群的拼音方式來行文。

<sup>9</sup> 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191-192。除非有其他標註，論文內所有引文底線為我所加之重點，非原引文所使用。

<sup>10</sup> *Intelligence, artistry and illustration: The frontier collaboration of Charles Le Gendre and his associates in Formosa 1867-1875*, pp.13-33 in *Proceedings for Taiwan imagined and its reality -- An exploration of literature, history and culture* (Santa Barbara: Center for Taiwan Studies, 2005); *Frontier photos: Notes of travel in Formosa 1875*, 未刊稿，2005。

<sup>11</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192-193。

B. 「氣壓是採用由 J.Spensor (39 Union Square, Glasgow) 製造的袖珍無液變壓器來測量。我將該變壓器非常小心地置於小皮盒內，並放在外套口袋裡來攜帶。這是要藉由人的體溫保持其一致性，才比較不會受外面的氣溫所影響。」<sup>12</sup>

C. 「溫度計採用水銀式，並有兩種刻度，即華氏與列氏溫標(Reaunierr)。」<sup>13</sup>

當然，李仙得和其同伴會使用望遠鏡來觀看較遠的景色，例如從西海岸的市鎮來眺望內地的山丘結構。

D. 「我們行走的路徑相當靠近左方的山丘，所以用望遠鏡就能清楚看見這些山丘。我發現大部分是由沙子與礫石所組成，就像邱苟(KooKow)到東港(Tung Kiang)間的一樣。」<sup>14</sup>

李仙得的興趣很廣泛，跟前一位駐台的英籍領事史溫侯(Robert Swinhoe)<sup>15</sup>並沒什麼兩樣。史溫侯在李仙得初抵台灣前即已離去。身為美國的領事，李仙得有義務提供「所拜訪之處的貿易及農業中心」的資訊。<sup>16</sup>由於李仙得是一位進取的領事代表，又是好奇心旺盛的探險家，因此就連那些「相對而言，發展較少、或是……對人類活動和商業來說貢獻極小的地區」，他也記下筆記。<sup>17</sup>此外，他的探險紀錄中還有很大一部分都是地質性的。這從他呈交紐約自然歷史博物館的岩石收藏，還有我下面會探討的地質略圖中都可看得出來。除此之外，人種以及歷史性的資料也占了《福爾摩沙紀行》中很大的篇幅。不過那些資料對目前所要討論的議題較無關聯。然李仙得以地圖繪製所描述的風景，對我的

<sup>12</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194。

<sup>13</sup> 同上註。

<sup>14</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 37。

<sup>15</sup> 史溫侯在 1866 年 3 月離開打狗至廈門，1868 年 12 月短暫地回到南台灣，關於後者，參見 *Presbyterian Messenger* 1 April 1869, p. 87。李仙得第一次造訪台灣是在 1867 年 4 月；4 月 18 日乘美艦「亞士修洛」抵達台灣府，參見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for 1867*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68)。

<sup>16</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 169。

<sup>17</sup> 同上註。

分析來說，則非常重要，因為地圖可能是李仙得用來理解與再現福爾摩沙那些地方的首要媒介。<sup>18</sup>

### 三、基隆河溪谷——一個魔術燈幻燈片

為了避免提及這些工具和目標會將李仙得塑造成一個經驗主義者的化身，而認為他對一般總跟十九世紀美國旅遊作家聯想在一起的審美享樂完全不知覺，所以我決定先介紹李仙得最浪漫的風景，即台灣北部沿著基隆河的一連串幻燈片式的景象。他可能早在一八六七年就已有此構想，至少不會晚於一八六八年的四月或五月。然他直到數年後，編輯《福爾摩沙紀行》這本書時，才在日本將這個風景記錄下來：

河岸兩邊是最令人著迷的地方。基隆煤礦的單斜結構和海岸不規則尖角和形狀的火成岩交替呈現。很有生命力的植被看起來有些熱帶的感覺，更增添了如畫般的氛圍。大多的航程裡，河流為兩邊高大的河岸所包圍，其後還顯露出更為高聳的一系列山脈。基隆河曲折蜿蜒。旅人坐在兩端開啟的拱門下，船順著水流的趨勢，避開陡峭的石子，不斷地從一處拐到另一處，因而能從其舒適的位子上捕捉到無限的景色，就像他可透過魔術燈籠的玻璃而看到一連串寬闊的全景一般。從這看到的景色不斷的在改變。你可以看到遠處原住民擁有統治權的荒野，以及近郊漢人種滿稻米的安靜平原，而種植稻米所需付出的勞力需親眼所見才能體會。隨著船的移動，景色又變了。旅人的眼睛這時落在一流入急流的小溪口的一低地上，並看到漢人所蓋的房子，還可從房子四周油綠竹子的縫隙間隱約瞧見其色彩鮮豔的磚瓦裝飾品。船很快的經過這片快樂的土地，只稍稍停留一會兒，讓旅人看到小溪流入的溪谷是如何的饒沃。河流兩岸的高度很快又上升了，並在兩岸的草地中縮成細細的一條。這時，除了

<sup>18</sup> 「福爾摩沙南部」，英國領事提供的略圖，附在李仙得的公文裡（第 19 號，1867 年 5 月）。他的第一幅地圖，「台灣島或福爾摩沙島的一部分」則附於公文（第 18 號，1867 年 11 月 8 日）之中寄給美國駐北京特使蒲安臣。

河水不斷的衝擊大卵石外什麼都看不到，一直到了基隆河慢慢的流到如湖一樣安靜的水庫裡面才沉寂下來。這裡對水牛來說是休憩的地方，而水牛雖然是一種難看的動物，但是在我福爾摩沙所見到的動物之中，牠是最有用的一種。大約有四十到五十隻水牛在這洗澡，想在這大熱天涼快一下。慢慢的，天色暗了，太陽在高大的山脊後落下，它以金色和紫色的光束照射山丘，然後如夢般的躲在山後面。夜晚來臨了，夜色籠罩著大地。<sup>19</sup>

這樣的風景，李仙得並非以一般會描述的模式來展現。文本中並沒有他調查活動的紀錄；他沒有去測量高度或是記錄旅程數；他沒有記錄岩石的結構；而且也沒有提供地理上或是人種方面的資訊。很顯然的，李仙得並沒有離開船去觸摸河水，也沒有測試土壤的品質。他僅是用眼睛觀看，或對我們的討論更重要的說法是，他只是將這個風景為我們框起來，就像是船的拱門為他把風景框住一樣。

在這情況下，李仙得剛好因新舊科技的交集而能把基隆河這個地方與審美的愉悅感連結起來。雖然自然的因素（如河岸、竹子等）框住某些景觀，然當地特有的小船拱門才是真正為李仙得構成那些景觀的。我們無法忽略這個技術對李仙得在河谷的個人經驗所造成的影響；他搭船沿河所做的旅行，框住、改變並幫助他敘述此河流的風景。然而，為了要使這一系列的風景圖片對一八七〇年代的觀眾產生意義，李仙得又加入他那個時代的新科技，即魔術燈籠。新舊器具的融合使用似乎支配了視覺影像的特色，即持續的動作、無窮的景色以及景色中蘊含的爆發力。

與這些觀景方式的特色不同的是，李仙得在描繪其風景時所使用的美學敘詞並未受到設框裝置或放映技術的限制。迷人的、繁茂的、令人著迷的、如夢的、野蠻的、狂怒的等……這些是河谷的主要「顏色」，雖然「安靜」的水庫和「難看」的水牛也是李仙得一連串景觀中的一部分。這場魔術燈籠幻燈片的內容，顯示出那是以多重景色拼貼而非僅是敘述景色：如煤礦、海岸邊的山丘、

<sup>19</sup> 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121-123。

植被、河岸、背景的山丘、蜿蜒的河流、遠方的荒野、前景的草原、溪口的房子、溪水流經的山谷、急流／大卵石、水牛、山間的日落和夜色等。<sup>20</sup>在這個情況下，幾乎無法看到直線式的觀景方式。

為了進一步展現基隆河風景的特殊性質，讓我將它與李仙得所描繪的三瓜溪(Sanquai River, 或三爪溪)做一比較。那顯然是他較為喜歡的一條河流：

我們回程走的是三瓜溪。我覺得這條河比基隆與艋舺間的急流更令人愉悦而且景色更優美。河有時很寬，而且多處在雨季時會變成洪流，使得航行格外危險。此河由兩座山丘山脈所包圍。山區裸露的部分是紅色以及灰色的砂石，而該種基隆砂石在福爾摩沙各地都可見到。福爾摩沙的鐵源很多，以致滲透山區的石頭，持續改變其顏色，直到這個過程被鐵的沉澱物阻塞而轉移。至於三瓜溪，同樣的組織層以深藍、灰色以及紅色三種顏色呈現，使得這條河看來很壯觀，而且這裡的砂石紋理通常很漂亮。我在這裡沒有看到石灰石，但是注意到漢人用籃子裝著一塊塊的石灰石，而這表示在基隆地區這樣的石頭很少。我們在屈尺(Koochou)附近曾找到微量的煤礦，但是即使鄰近地區有大量煤礦，也要等到有通到海港的交通工具，對附近居民才會有所助益。三瓜溪的右岸曾有人發現一些大貝殼(*Tridacna gigas*)，我自己就找到過兩個。已將其中的一個寄給紐約的自然歷史博物館。<sup>21</sup>

整體來說，李仙得對三瓜溪谷所做的文本敘述與他的審美訴求互相矛盾。除非我們將他所說的「更令人愉悦且景色更優美」與地質結構的美視為是等同的。這個河谷的石頭顏色的確被形容為「壯觀」。洪流、紅色和灰色砂石組成的裸露河岸山丘、鐵源的滲透等，這些都是李仙得為其讀者所繪製的景象。他曾提到

<sup>20</sup> 兩位英國探險家公開他們在這地區的旅行見聞，Collingwood (Cuthbert)：「船隻橫越福爾摩沙北方的目的地，從西邊的淡水到東邊的基隆，注意到 Hoo-wei、Manka 和 Kelung」，*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11 (1867): 167-73; Kopsch, Henry：「記錄了在福爾摩沙北部的河川」，*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14 (1870): 79-83. 也可參見 Guillemard 在 1886 年於河船上所見景象的圖片：[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image\\_pages/Other/Guillemard-KeelungRiver\\_S.html](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image_pages/Other/Guillemard-KeelungRiver_S.html)。

<sup>21</sup> 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140-141。

石灰石的短缺，也舉出煤礦沉澱的細微證據，而這兩項都代表了李仙得表述中的商業價值。但是，他也曾提到寄去紐約的貝殼標本。這更加顯示李仙得描述三瓜溪風景時是透過地質學家的雙眼，而跟他描述基隆河時所持的觀點是截然不同的。

#### 四、金包里（Kimpaoli）硫礦溫泉的天然工作室

李仙得一八七〇年代所繪製的福爾摩沙地圖的北部地區可助我更詳盡地檢視他的某些地質風景。在這張地圖上，李仙得繪出幾個山脈的位置，並標示出主要山峰的海拔高度：



圖一：(福爾摩沙東北部)，細節，「福爾摩沙島與中國的澎湖」(1870)<sup>22</sup>

李仙得在這張一八七〇年的地圖最北端所引用的地形資料：

大屯山脈 (Tatun Volcanic Group)，大屯山 (Mt. Tatun) (2742)，淡水 (煤礦？) Tamsui [mines?] (417?)，大油坑 (Mt. Tah-yu-kung) (2275)，金包里山 (Mt. Kimpaoli) (1450)，基隆山脈 (Kelung Range)。

<sup>22</sup> 地圖為李仙得所編，*Commercial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foreign nations, for the year ending September 30, 1869*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p.108。  
數位圖片參見：[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Map\\_pages/Island\\_Maps/LeGendreSections/map05\\_S.html](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Map_pages/Island_Maps/LeGendreSections/map05_S.html)。

## A.文本風景

不過，我只注意最中央的幾個山峰（即大油坑和金包里山）。讓我先引用他對於大油坑／金包里山風景的完整描述：

在大油坑（之後的版本是金包里<sup>23</sup>），山丘側面有生長很茂盛的植被，還有灌木、竹子和很多種其他的樹木。我爬到間歇泉初現的地方，並親眼目睹了這個自然景象。在我面前，一條小小的溪流經過，溪水翻騰地往下流。後因被山的兩側擋住，所以我看不到最主要的噴泉。我在旁邊的一塊硫礦上升的地上插入一根棍子，取了少量存起。我發現這裡的泉水溫度很高，而且高度酸化。若未來這個島嶼落入中國人以外的統治者手裡，這個硫礦液體會對福爾摩沙北部以及西部地區的製糖業者產生莫大的價值，因為現在甘蔗的產量已經非常龐大，而且逐年都在增加。走到主要噴溪流所流經的路程不是很好走，那裡的泉水也帶有同樣的酸味。再走了幾碼後，我發現自己置身於主要的噴泉之間。每走一步都有強烈的硫礦味撲鼻而來，而從許多洞穴中急湧而出的溫泉水使我的眼鏡充滿霧氣，短暫擋住我的視線。從洞中冒出的溫泉水並非很順暢的一直流出，而是像從蒸氣引擎的管子中，伴隨者很大的聲響，斷斷續續的湧出。在陣陣硫礦味中保持呼吸是一件很困難的事，而它也破壞了坑洞附近 50 碼以內的所有植物。坑洞的附近幾個地點充滿泥濘，其中氣體與水蒸氣同時蒸發，看起來像是許多大水槽裝滿了某種滾燙的液體。我將手放在某個點上 15 吋處，竟仍被蒸氣燙傷。周圍的噪音很大聲，而且毫無間斷，就像是地底下有一個 24 小時運作的工作室一樣。很不幸的，一場暴風雨中斷了我的觀測活動。該風雨攏罩住山頂約 200 到 300 英尺的高度，並將我困在閃電與傾盆大雨之中。就像是下界在我底下，而憤怒的自然力量在我的上方，我認為自己並不安全，所以決定趕快回頭。大油坑是金包里的複製品，只不過氣勢更加宏偉，而淡水的煤礦也呈現同樣的自然景觀，只是規模較小些。<sup>24</sup>

<sup>23</sup> 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98-99。

<sup>24</sup> 李仙得公文第 104 號，1870 年 3 月 7 日，給國務卿 Hamilton Fish。印刷本見李仙得的第

李仙得於一八六八年的五月去大油坑／金包里山進行了這趟辛苦的探勘，因為他在遊記中記錄那個地區的岩石蒐集上寫的是這個日期。<sup>25</sup>但是，上面所引述的那段的敘述的重點字眼並不在於「蒐集」而是「親眼見證」。李仙得在其風景的描述中積極地存在，如插下棍子、硫礦取樣、親嚐溫泉水、聞硫礦氣味，以及觀察整個間歇泉區等。硫礦的商業價值吸引他的注意力，這也可解釋他為何要從第一攤溫泉水取樣保存。在這個風景的描述中，李仙得對清政府擁有福爾摩沙的統治權及其對福爾摩沙商業潛力的影響持保留的態度，幫他把這硫礦溫泉的生動場面勾勒出來。然而，在那硫礦泉區危險的自然環境裡，他對有著強大蒸氣引擎和吵雜的機械工作室的新興的機械化世界也持保留的態度，而這個態度比表達他的感官知覺更為重要。意識到這個事實後，我認為李仙得所引導的觀景方式特別有意思。他邀請讀者進入一個豐富的山頂景觀，鼓勵他們用所有的感官來體驗硫礦泉區，然後當環境變得對人類居住太危險時，他又慫恿人們趕快逃命。與早期對此地區所做的描述相比，以一八五九年史溫侯的為例，顯示出即使有危險需要面對，李仙得也並不是唯一持保留態度、感到害怕、或是注意到商業潛力的人。<sup>26</sup>

## B. 地質截面

除了以地圖和文本來描述硫礦溫泉和間歇泉區域的風景之外，李仙得還加上地質截面及拍攝的證物來更完整地呈現他所蒐集的地質性資料。他在福爾摩沙鄉土旅程記錄時常會提供岩石標本的清單，以展現他蒐集地質資料上所做的努力。在《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結尾處（頁 239-249），他附上一八六八年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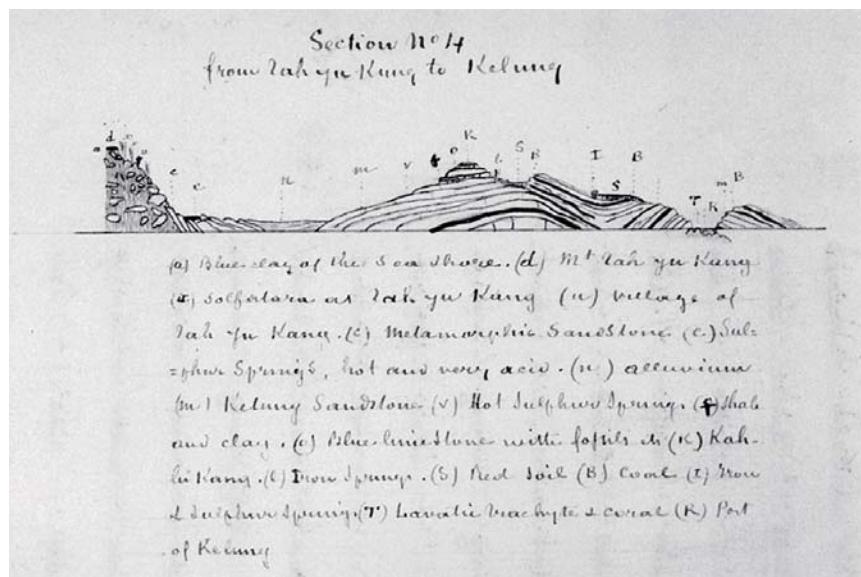
<sup>25</sup> 101 頁，「廈門」、「福爾摩沙島：打狗港與台灣府」與「福爾摩沙」，pp. 49-71,85-109 於 *A report on the commercial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foreign nations, for the year ending September 30, 1869*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之後再版為李仙得 *Reports on Amoy and the island of Formosa*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p. 42。這份報告的部分中譯亦由台灣銀行於多年前出版《台灣番事物產與商務》，「台灣文獻叢刊」46。

<sup>26</sup> 如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239。

<sup>26</sup> 見第 159 到 160 頁，史溫侯，*Narrative of a visit to the island of Formosa, Journal of the North-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1,ii (1859): 145-64。較不持否定態度的，可見 Collingwood, Cuthbert, *Rambles of a naturalist on the shores and waters of the China Sea* (London: John Murray, 1868), pp. 72-75。

月於「淡水廳」蒐集的岩石、化石和礦物的全部清單，其中包括了在基隆、大油坑、金包里、三瓜溪、Dodd's Range (今鹿場大山，樂山，加裡山山脈)、邱苟(Kookow)、大屯山及淡水附近的羅漢門(Lohan group)等地區所採集到的樣本。這個清單不僅能幫助追溯李仙得拜訪金包里和大油坑的時間，也記錄了李仙得用來理解這個地方所做的一系列活動，即岩石和礦石的蒐集、檢視、分類，以及其後將此收藏寄到紐約市的自然歷史博物館做進一步的評估等。<sup>27</sup>(附錄為李仙得對此岩石、化石、礦物和水質收藏所做的初步分析。)

與我的討論最為相關的地質截面取自《福爾摩沙紀行》<sup>28</sup>中的一幅合成略圖：



圖二：「第四截面，從大油坑到基隆」

圖表說明：(a) 海岸邊的藍色黏土；(d) 大油坑山；(x) 大油坑的硫氣孔；(u) 大油坑的村落；(c) 變形的砂石；(e) 硫礦噴泉，很熱，酸度很高；(n) 沖積土；(m) 基隆砂石；(v) 硫礦溫泉；(f) 頁岩和黏土；(o) 藍色石灰岩，帶化石；(K) Kah-lu-jkang；(L) 鐵源；(S) 紅土；(B) 煤礦；(I) 鐵源與硫礦噴泉；(T) 火山粗面岩與珊瑚；(R) 基隆港。

<sup>27</sup> 他的成果在博物館中並不具高度的重要性，這使得李仙得在1870年末造訪紐約時感到些許不快。如今岩石的收藏已不再與李仙得的名字相關連，不像他捐贈給博物館的人工製品，至今仍保有他的名字。

<sup>28</sup> 「地質截面」，《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17。這組地質截面在多卷手稿裡只有第二張圖被突顯。

這也是數個用來展現「實據」的地質截面之一。此風景呈現地質岩層、查找出該區域的硫礦噴泉與鐵源位置，並且為了讓人更容易理解他的略圖及其所傳達的資訊，而為主要山峰、港口和村落命名並找出其定位。從視覺上看來，這是李仙得呈現的地質景觀中較具戲劇性的一幅。觀看者不僅會被基隆（右方的海平面）到大油坑（左方）之間上升的高度所嚇到，而這個陡峭的攀升幅度在繪圖中也以劇烈的方式呈現。我注意到，在此風景的描述上，由於很多煤礦層都以黑色的線條明顯地刻劃出來，而意識到此截面實為李仙得進行公務的證據，即報告其轄區內有商業潛力的地區。不過，如果這是他唯一或是主要的目的，我們現在就不會舉這幅略圖為例了。這些年來，李仙得一直對福爾摩沙的自然歷史很感興趣。雖然在還沒有親自檢視過東海岸及整個內陸之前，他並不願意提出一個有關這個島嶼地質演進的全新理論，但是這個地質截面和其他的補充資訊是他在此智識領域上最初的成果。簡而言之，這個風景描述顯示李仙得在科學方面的興趣遠大於政治地理學上的。

他另外還提供了一幅大油坑及其鄰近地區的略圖（既為從另一個地質截面，也是從另一個觀點的），我將其複製於下：



圖三：「從基隆到梅森半島（Mason Peninsula）的截面，其中經過金包里、大油坑等。」<sup>29</sup>

圖片說明：(a) 梅森半島的海；(b) 基隆砂石；(c) 金包里附近的山谷；(d) 金包里村莊的溫泉溪水；(e) 基隆砂石；(f) 含有大量硫礦砂的紅土；(x) 大油坑、金包里等處的硫氣孔；(g) 大塊的火山粗面岩；(v) 大油坑村莊；(s) 海岸邊的藍色黏土；(o) 變形的砂石；(n) Kalakang 的石灰岩；(y) 煤礦；(k) 基隆急流。最右邊的文字：「2,275 英尺」。

<sup>29</sup> 「地質截面」，《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圖 2，頁 17。

如果上一幅第四截面所描繪的風景尚未讓你感到驚艷，這一幅金包里山及大油坑山的橫截面圖肯定會改變你的印象。我們已不是與李仙得一起從雙石(Double Rock)的海岸跋涉，穿越肥沃的山坡，進入金包里和大油坑的硫礦噴泉區，然後聞到硫礦味並去測試水質中的酸性成分。這次，李仙得採用新的觀點，是以剖面圖的方式呈現福爾摩沙東北部火山山脈。顯然是由東北邊橫切到西南邊。我們像是從此島西北海岸外某處以海平面的角度來觀看此幅略圖。此截面的左邊（即東北邊）是梅森半島的海域；最右邊（即西南邊）是基隆急流及鄰近的煤礦區。李仙得第一個以文本描述的就是這地點的景觀，稱之為「金包里的硫氣孔」，在左方以字母“x”（即第一個“x”）標示其位置。

但是將此剖面圖與李仙得一八七〇年的地圖仔細比對後顯示，他所製造出的比較像是視覺上的幻覺，而非根據經驗得到的橫截面。梅森半島、金包里村莊、大油坑、金包里等處的硫氣孔和基隆急流等地並無法既連成一線，而又同時形成李仙得在略圖中所繪的那條上升弧度。這個情況迫使我也許得駁回先前的假設；或許我們真的是跟著李仙得的腳步，由梅森半島海域（即雙石區）往上走，隨他越過硫礦噴泉區以及其間的河谷，而不是像透過今日的衛星照片的角度去看。無論如何，這個新的觀點並非第一個地質截面（即第四截面）所見到風景的複製。這是一個新的風景，但是與前者有些特色雷同。

舉例來說，這個風景主要仍然是一個地質風景，而李仙得將其繪製下來的動機是正確的記錄該區域岩石結構。我已在圖片說明的部分以畫上底線的方式指出李仙得著重的焦點在於岩石；從該風景所繪的輪廓和陰影即可證明。經過仔細檢視，該剖面圖記錄了李仙得在《福爾摩沙紀行》中所做出的某些革命性主張。根據他推測，大油坑、金包里和大屯山脈的形成是：

在那段可怕的地殼變動時期，亞洲海域的東邊以及西南邊的外海有一連串的火山高度升高，從蘇門達臘島的巴倫島(Barren Island)，經過爪哇、松巴瓦島、摩鹿加、菲律賓、日本、Kurilian島、Kamschatka、阿留申群島到阿拉斯加，導致它整個極限中產生令人害怕的火山爆發……在這些地方，那些火山從靠近福爾摩沙北邊、西邊和南邊的海底下升高，而且連週邊的海床都一併升高，……(那些火山)將組織層升作成一隆起物，

大塊的粗面岩、分解的沸石、其他流出火山坑的火山產物以不同方式在這塊隆起物周圍累積，使得這塊隆起處越來越大。<sup>30</sup>

雖然李仙得錯將這次火山爆發的時間定為距今不到二千三百年之前，但是以他那個時代而言，他對台灣所做的地質性評估已是相當傑出。<sup>31</sup>在此吸引我的是李仙得分析台灣北部火山區風景所使用的累積性工具。總括而言，李仙得遠離開福爾摩沙港口市鎮，而親自進入內陸探險。他公務上的報告和旅行記：a) 對具有（潛在）貿易價值的商品和農產品以及「開發較差」地區有相當的深識；b) 讓讀者對福爾摩沙尚未被探索地區的一般概況能做出頗為正確的推斷；李仙得聲稱其地質截面與其在岩石結構方面所做的補充筆記 c) 隨其注意力所及的，「僅是記錄一系列的事實」（即地質性的）；而他個人呈現這些資訊的方式會 d) 顯示地質結構的順序；並 e) 讓讀者能「正確拼湊出」死火山的可能位置。<sup>32</sup>

### C.以拍攝照片來補充

最後，李仙得預知幾此地質資訊並不足以讓人完全了解金包里以及大油坑附近的風景，所以他委託一位「照相藝術家」幫他照下景點的相片。

我相信是 St. Julien Hugh Edwards<sup>33</sup> 拍下這張照片的，而我猜想他是一八六八年的五月，陪同李仙得探索這個區域時所拍攝的。該照片被插入李仙得的金包里火山地帶的文本風景的正中間。可是，李仙得沒有特別提到這張照片。這不同於他記錄其他旅行筆記的風格。因此，這張照片在這裡可被當作是沉默式的補充，不像是李仙得預留給地質截面和寫文章時採用說明或是文字的力量。如果我現今較為受照片而非地質截面所吸引，那也許只是因為我並沒有這位美國領事，一八五七年曾任密蘇里州礦物探勘家的李仙得所受到的訓練和經驗罷了。<sup>34</sup>

<sup>30</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20, 22-23。

<sup>31</sup> 有的人可能會將它與 Collingwood 或 W.F. von Richthofen 的觀點相比，關於後者，參見：*Ueber den Gebirgsbau an der Nordküste von Formosa [On the mining on Formosa's north coast]*, *Zeitschrift der Deutschen geologischen Gesellschaft* 12 (1860): 532-545。

<sup>32</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 169-173。

<sup>33</sup> 我對這位具影響力的人物之研究尚不夠完整。

<sup>34</sup> 李仙得傳記上的這項資料，承蒙 John Shufelt 的協助。



圖四：「大油坑硫氣孔」<sup>35</sup>

## 五、中央山脈的定位及描繪

截至目前為止，我的分析僅著重於台灣北部，即李仙得早期在福爾摩沙內陸所探勘的某些地理位置。然而，在這五年期間（從一八六七年四月到一八七二年三月），李仙得至少在八個不同的時機下去拜訪台灣。他的旅行範圍超出台灣北部，而到達整個西岸及南台灣的一大部分。李仙得去認識各地區地理形勢的方式並非每次均同，所以我對其風景描述的分析也必須超越其早期在台灣北部的旅行。

### A.由海港凝望

為了能領會他描繪的中央山脈，我必須從其以指南針測定方位開始。那些方位是李仙得於一八六九年二月二十一日在打狗港所量測的。那時他下了船來到陸地，靠近海港的港口，在薩拉森頭(Saracen's Head)下的南防波堤處：

從這最後一地點（即領事官邸的陽台），在清晨時，常常僅有幾分鐘的時間，可能有機會一睹起於中央山脈，而止於猴山(Ape's Hill)與鳳山地區(Hong-soa)等的一連串壯觀山景。我已經量測下這個景觀中最高的

<sup>35</sup> 「大油坑硫氣孔」，《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圖 12，頁 100。

幾座山峰的方位。從我做的略圖中，我得到的方位如下：猴山（高雄壽山）的最高點位於北方以西  $7^{\circ}$  處；鯨背丘北方以東  $12^{\circ}$ ，南福爾摩沙最高的山（即大武山），高度 9,050 英尺，原住民部落（陶社）即建於山側。位於海平面上 1,800 英尺，北方以東  $90^{\circ}$  處；鳳山則在北方以東  $136^{\circ}$  處。略圖中那群較低矮的山丘山脈，即最靠近打狗港的那些，若天氣好的話，一天之中幾乎隨時都可由打狗見到；但是其他的山峰，包括中央山脈中的那些，其中有些非常高聳，則不一定見得到了。<sup>36</sup>

這整段的敘述（我在上面僅引述了前半段）指出李仙得想在領事官邸做所嘗試完成的。他先讓讀者從這個擁有特權才可進入的位置一瞥台灣內陸清晨的景色，然後又將讀者的注意力帶到他為該全景所描繪的地形圖。這是他附加的，用以說明他所推薦的觀看方式。然而，在文本風景描述上，李仙得馬上就切入讀者無法看見的，並跟他們解釋，一年裡多數的日子，一天中多數的時間，薄霧和平原的風吹砂是如何遮蓋住中央的系列高山。由於這樣的熱帶氣候，而致使歐美的觀測者為台灣內陸繪製出不同的地圖：

現今的那些地圖，由不同的官員所製作，間隔的時間又很長。然而所有特殊處幾乎都是一致的，只有在這座內陸山脈的走向上，大家意見不一。天氣清朗時，進行探勘的官員能夠輕易地觀察並標記下位置，但在天氣惡劣時，進行探勘的官員則只留下一片空白了。<sup>37</sup>

因此，李仙得所描述的風景，即上面引述的簡短文本描述以及下面所陳列的地形略圖等，都試圖解決地圖不完整或不正確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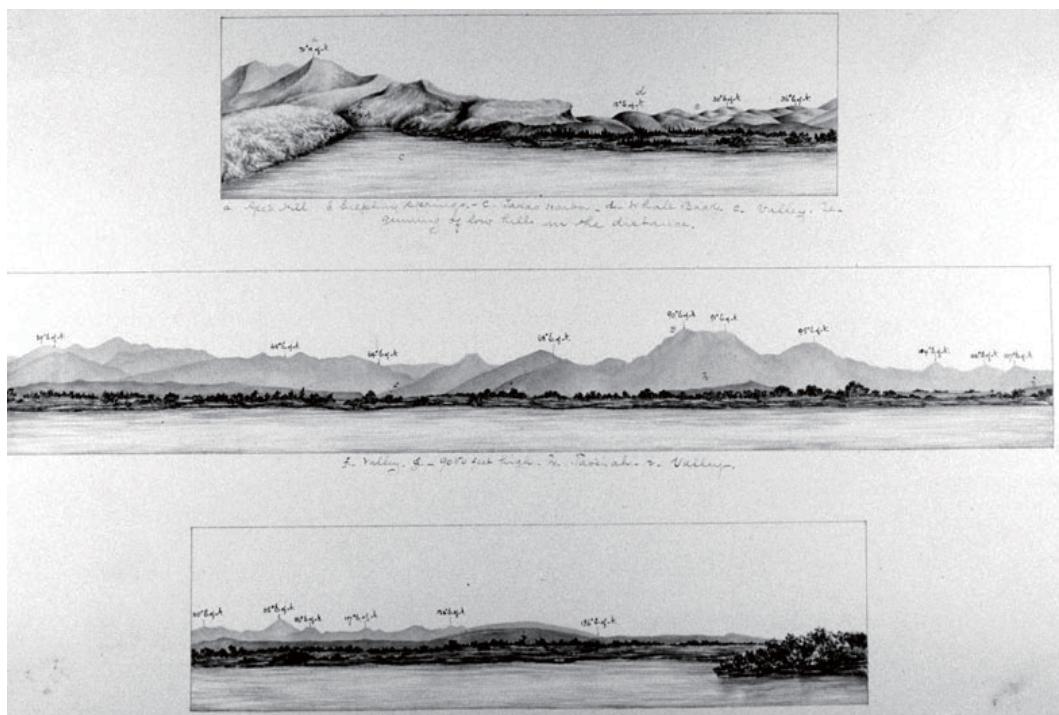
## B. 地形的量測與描繪

李仙得將他以指南針測定的方位和全景的觀看用視覺的方式來展現。乍看上去，可能會使讀者感到困惑。不過，因為這樣的地形略圖在十九世紀的歐洲

<sup>36</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 184-185。

<sup>37</sup> 同上註，頁 185。

以及北美地圖上是很常見的設置，所以我並不覺得這幅略圖特別難解讀。想理解他的主題的話，我們僅需將其地形略圖上的三層連成一長型的「手繪圖」。你可以從圖中的說明發現，左上方（我們開始看的地方）是猴山，方位為李仙得北方以西  $7^{\circ}$ 。我們在他慢慢瀏覽此地形時，隨著他的視線跨越打狗潟湖，由北方往東北方的來回巡視。他繼續以略圖上的中間那層來觀看全景（仍然由左往右凝視），注意到平行的系列山脈高聳陡立，也同時看到標記在其間的山谷。最後，李仙得以其略圖最底端的那層（從左往右）觀看，來完成此壯觀全景在視覺上的紀錄，而最後在打狗港的東南方打住。李仙得認為看這略圖的人，在瀏覽其風景時，應會注意到主要山峰的位置。為了使讀者看起來方便，我將該略圖上所標示出的方位和地理標記詳列如下：



圖五：「1869年2月21日於打狗港的領事官邸所測得的山丘及山峰的方位」<sup>38</sup>

<sup>38</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圖 34，頁 184。

文本／圖片說明：(圖片說明以斜體字表示，略圖標記以原來字體表示)：

頂端：a. 猴山（北方以西  $7^{\circ}$ <sup>39</sup>）；b. 硫礦噴泉（北方以西  $2^{\circ}$ ）；c. 打狗港；d. 鯨背丘（北方以東  $12^{\circ}$ ）；e. 山谷。遠方較低山丘的開始；北方以東  $30^{\circ}$ ；北方以東  $36^{\circ}$ 。

中間：北方以東  $39^{\circ}$ ；北方以東  $48^{\circ}$ ；北方以東  $64^{\circ}$ ；f. 山谷；北方以東  $68^{\circ}$ ；g. 9050 英尺（北方以東  $30^{\circ}$ ）；h. 陶社；北方以東  $91^{\circ}$ ；北方以東  $95^{\circ}$ ；北方以東  $104^{\circ}$ ；北方以東  $106^{\circ}$ ；北方以東  $107^{\circ}$ ；i. 山谷

下方：北方以東  $110^{\circ}$ ；北方以東  $115^{\circ}$ ；北方以東  $117^{\circ}$ ；北方以東  $124^{\circ}$ ；北方以東  $136^{\circ}$ 。

當我將李仙得的地形略圖與文本風景描述（引述如上）相互比較時，馬上就注意到他在文本中所提到的瀏覽模式（即始於中央山脈，止於猴山及鳳止）。這與他在其地形略圖上以觀看全景的風景描述模式相互矛盾。很顯然的，在那特權才能進入的領事官邸陽台上眺望，讓李仙得和其同伴能有多重的觀景方式，即使是清晨時分也是如此。換句話說，他可把注意力先集中在中央山脈的主峰開始，然後再往左或往右邊來看全景；或許他也可以從猴山開始，然後將接續的二百多高度的景色都納入眼裡（李仙得的地形略圖就是這樣處理的）。李仙得兩者都提供了。

還有其他相異處。記在地形略圖上的文字與指南針定位，都是要使觀看者將視線集中在內陸的山丘及眾山上。但是灰黑的差別、開始以及結束不同的刻度、整個略圖中有程度不同的細節等，在在都顯示還有其他的觀看法。的確，這幅描述「打狗領事官邸所看到的山峰與眾山」風景的地形略圖，整體來說，對內陸系列山脈所給予的訊息還不及對打狗潟湖的來得多。不過，有一點相當重要的例外，即地圖中唯一標示出人類居住地的，是一遠處的原住民部落（陶社）。該部落位於「南福爾摩沙最高山」的山坡上。

<sup>39</sup> 雖然略圖中確實有「 $70^{\circ}$ 」，但與硫礦噴泉和鯨背丘相對照，可以推測他指的是「 $7^{\circ}$ 」；這是經由文脈推得的數字。

### C.旅行路線的紀錄

這個特別的位置及地形略圖有幾處提到「山谷」的部分（出現於地圖說明中），是這幅圖上顯示李仙得於一八六九年或是一八七〇年初進行的一連串內陸旅行上僅有的蹤跡。在《福爾摩沙紀行》中，李仙得對那些旅程路線都有詳細的紀錄。第一趟旅行始於打狗港，緩慢而曲折地往西北方走到台灣府，然後轉往東方，橫跨三個內陸的山谷之後，抵達離中央山區相當近的六龜里(Lacoulie)<sup>40</sup>。接著，李仙得又描述他的第二趟旅行。仍由打狗出發，但是往東北方走到阿里港(Ah-lu-kang)，爾後又改道往東南方，來到萬金庄(Ban-kim-sing)。他後來由此地進入中央山脈，再步行至陶社。<sup>41</sup>將這些路線紀錄與李仙得的地形略圖做一詳細比對，可看到他只走過略圖中所繪高度200度以上的弧形全景的一半而已。然而，若進一步檢視他拜訪這些山區的理由，那或許能讓我們更正確理解李仙得對同一地區風景所做的多重描述。

### D.採取觀看模式的解釋

李仙得在記錄這些到福爾摩沙中南部旅行路線的前言中曾提到他其對山麓和高山的地質結構相當感興趣：

為了能更正確的了解中央山脈以及泥岩山丘的成分，我覺得有必要到台灣府或是彰化東邊的某處，以及比這兩處都更南邊的地方進行探勘。我可以採取兩種方式進行這趟旅行。我要不就是（第一種：）橫跨那往東邊一直延伸至彰化、台灣府、打狗、枋寮(Pong-lee)、大樹房(Tossupong)的鄉土，遠至中央山脈。或者（第二種：）可從打狗為起點進行一環狀旅行。

<sup>40</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190-201。它包含了下列所有地點：台灣府、打狗港、苓雅寮、舊城南方的富饒平原、Sarecha、舊城、鯨背丘西側、鯨背丘與台灣府間的小村莊、台灣府東方一連串的山丘、Laiboon村、山杉林庄、六龜里庄、Laulong、Hesoa、Panglia、山杉林西南的客家莊：Sing Ching、Chin-liau、Kam-teng、Chi-a-liau與Chi-a-kha。

<sup>41</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202-222。李仙得行經打狗、苓雅寮、埠頭和阿里港，接著到Cau-tai-cheu(往南)，最東邊的福建人村莊，然後是Sing-ching(Peppo-whan村落)，最後到萬金庄與陶社。

先往北邊走，然後慢慢轉往東邊、南邊，這樣就能在較便利的地點進入中央山脈；最後回到東港。這樣一來，我可以從枋寮，沿著陸地上中央山脈的走向，到瑯嶠，最後再重複這樣環狀的路徑，由車城到東邊的海域，再經海路回到台灣府。第一個計畫有一些優點，因為是由台灣府橫越陸地到黑石灣（Black Rock Bay），路程很有趣。二十到三十年前，平埔番也是橫越那些小徑或山路逃離漢人。此外，此旅程將橫切過台灣最寬處。但是，除了難以想像的艱苦以及危險外，這條路線由於曲折難行，而且大部分經過的是無人涉足過的高山山頂，四周都是深不見底的懸崖，不然就是經過乾枯的水道，而其中的巨礫一定會大大的阻礙我的進度，所以我一定得花很多時間才能回來。我擔心這樣可能會浪費太多我原想用來更詳細探勘漢人領域的時間。除此之外，若採取第二條路線而要走的旅程，剛好與我的公務較為符合，而那是我不能忽略的，所以我決定走第二條路線。<sup>42</sup>

我們從這段很長的引述中可看到，李仙得為了取得更正確的地質資料，而提出兩個由西南海岸進入中央山脈的旅行模式。第一個模式會讓他直接橫越台灣，從西岸一直到東岸（即黑岩灣）。另外一條路線則採取較多重且迴繞的探勘路徑（從西南海岸到東北、東南，再回到海岸），但是可迴避橫跨海岸山脈的危險，最後來到東海岸。李仙得對這個地區的風景描述上也襲用這兩個模式，這或許並非巧合。他的地形略圖，即我上面分析的那幅，大致來說是遵照他的第二個旅行模式，也就是李仙得實地走訪的那一條。相反的，另外兩個描述風景的方式（即地質的第一截面和第二截面），如下面所示，則清楚地呈現那另一個模式的觀看法，即由西到東行的直行路線。

雖然我不認為李仙得中南部地區的那三張略圖是要刻意複製他的旅行路線，可是我卻相信它們反映了他眼中的內陸景觀。李仙得若沒有時間走過整個地區（如同新教以及天主教的傳教士一樣），他則試圖使用量測的數據、由打狗使用望遠鏡所見的景觀、把從曼松醫生（Dr. Manson）和必麒麟那兒取獲的地質資訊放入自己所繪的大圖中等來完成這幅略圖。李仙得個人的當地旅行經

<sup>42</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二冊，頁 173-175。

驗，讓他能將自己的地質及地形略圖展現為生動的「那些地方的忠實再現」。然而，我們必須謹記的是，那些是以多重方式來描述風景，而不僅是用單的地圖、繪圖或是略圖來描述。

### E. 岩石與土壤的查考

李仙得於一八六九與一八七〇<sup>43</sup>年時為「福爾摩沙島與澎湖群島」編製了大比例尺地圖。此地圖的第一版納入兩種福爾摩沙中南部的地質風景描述。這兩幅略圖後來都經過修改並收錄在《福爾摩沙紀行》裡。李仙得並將其放在相當重要的位置，即第一冊第二個插圖的第一截面和第二截面。我在緊接著的下方，將這些個別截面併合，同時亦將圖片說明與文字敘述以打字體加入，讓讀者得以辨識李仙得手寫的註記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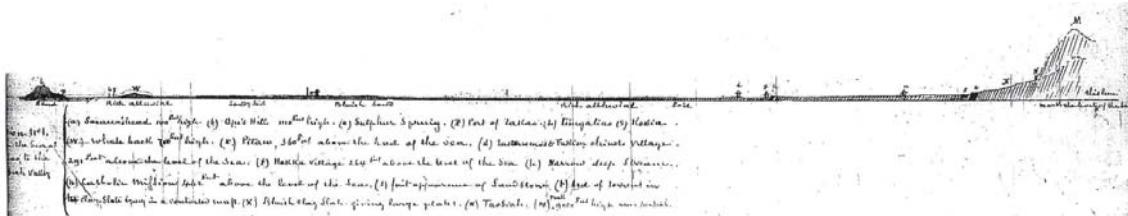
圖六：「第二截面，從 A-kong-tien 到六龜里山谷」<sup>44</sup>

略圖中加入的文字：a 與 h 中間：「從 100 英尺到 200 英尺高」；e 旁邊：「3,000 英尺」。

圖片說明：(S) A-kong-tien 北方兩英里半處的海；(a) 令羅(Ung-lo) 1,070 英尺高；(H) 引人注目的山，主要由非常柔軟、含有化石的石灰岩及易碎的砂石構成，泥岩覆蓋在表層；(h) 1,000 公尺高，泥岩、砂石及頁岩；(b) Saiboon 山谷，由 h 到 c，砂石及頁岩；(c) 山杉林山谷，河床裡有柔軟的砂礫，偶爾有石灰礫；(d) 山坡上有石油蒸發 spuing〔?〕；(e) 砂石及頁岩，山谷中一種硬的而且還有微量化石的石灰岩；(f) 六龜里山谷，有些地方有品質不錯的板岩。

<sup>43</sup> 「福爾摩沙島與中國的澎湖，1870」，收錄於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四冊，圖 2；部分影本收於密西根大學 Bentley 歷史圖書館，Joseph Steere 的論文裡。

<sup>44</sup> 「地質截面」，《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圖 2，頁 17。

圖七：「第一截面，從打狗的海邊到陶社山谷」<sup>45</sup>

略圖中加入的文字：b 下面：「沙子」；L, S, & W 下面：「肥沃的沖積層」；W 和 x 中間：「沙質土」；x 下面：「藍藍的沙」；x 和 d 中間：「肥沃的沖積土」；M 下面：「這條線是海平面的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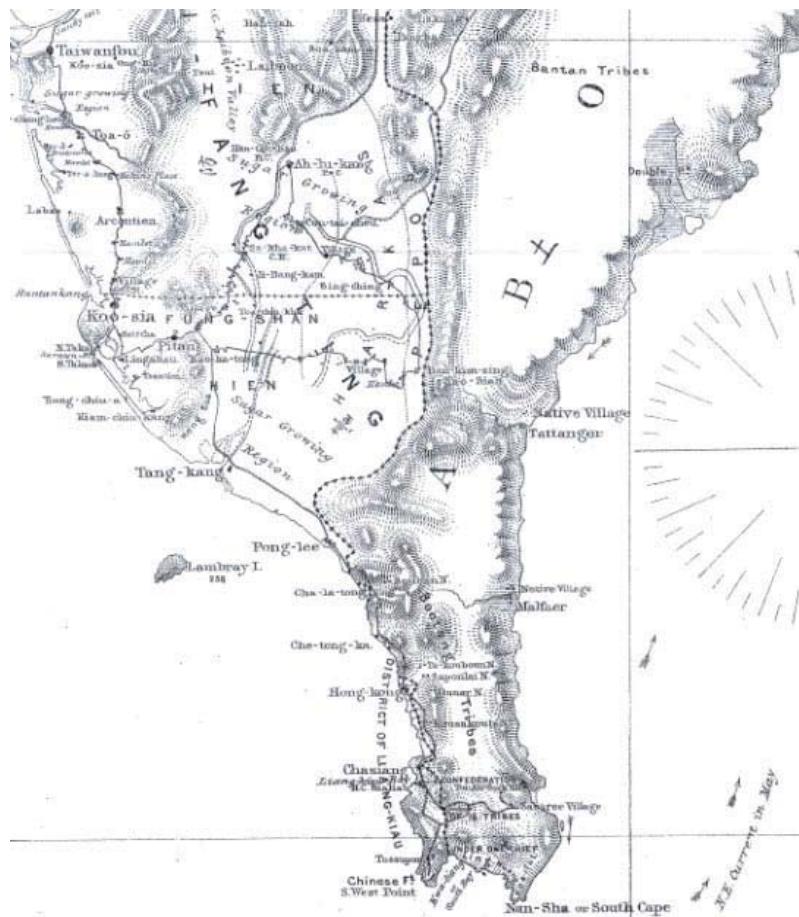
略圖的說明：薩拉森頭 140 英尺高；(b) 猴山 1,110 英尺高；(c) 硫礦噴泉；(P) 打狗港；(L) 莺雅寮 (Lingaliao)；(S) 舊城 (Koosia)；(W) 鯨背丘 700 英尺高；(x) 埤頭 (Pitaw)，海平面上 360 英尺高；(d) 東邊大部分福建人的村莊都在海平面上 291 英尺；(f) 客家莊海平面上 264 英尺；(h) 又窄又深的溪；(k) 天主教傳道館海平面上 462 英尺；(s) 砂石第一次出現之處；(t) 急流在泥岩中的河床〔及〕大塊的板岩；(X) 藍藍的泥板岩有大插圖；(N) 陶社；(M) 陶社附近的山峰 9,050 英尺高。

如我先前注意到的，這兩幅略圖都試圖呈現南部地區由西岸到中央山脈的地勢。因為無法拜訪中央山脈的東邊坡地或是探勘東海岸，李仙得並未嘗試陳列出那塊地勢的緯度或結構。其次，這些地質略圖中也很少提到該地區的商業價值。也許李仙得在第二截面提到石油蒸氣或是板岩的「品質不錯」可詮釋為商業情報，但相對於李仙得的其他興趣，這商業資訊則相當無關緊要。人種的分布（見第一截面）或許還更為重要。不過，如插圖標題所示，這些屬地質風景。這些地質截面與地形略圖所取的弧形全景的觀點相反，誇大由水平與橫截面觀看此島的景觀。讓視線焦集於山谷和平原，而並非永無止盡的山峰（如地形略圖中所見的）。第一截面使得這個對比更加強烈，因其中有很長一段的平坦地形，然後在略圖的最右角處陡然往上提升。雖然有些地方不盡相同，但是兩個地質風景描述都不大重視台灣的丘陵與眾山的高度，而將注意力集中在其前景的、橫截的地質結構上。

<sup>45</sup> 「地質截面」，《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圖 2，頁 17。

## F. 地理地圖的繪製

一八六九年未，李仙得在完成由北到南跨越台灣西岸的旅行後，回到廈門。他使用所集結的地形與地理知識，開始自己繪製台灣地圖。此地圖隔年由美國政府出版。



圖八：(台灣南部)，細節，「福爾摩沙島與澎湖群島，中國」(1870)<sup>46</sup>

看著那幅地圖南部的那部分，也就是與李仙得的中央山脈地形略圖裡所涵括的地區吻合的那部分，我發現很少主要山丘或是高峰有命名。李仙得在這地圖的南部只提到以下幾座山：

<sup>46</sup> 此地圖收於李仙得，*Commercial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foreign nations, for the year ending September 30, 1869*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p.108。數位圖片參見：[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Map\\_pages/Island\\_Maps/LeGendreSections/map16\\_S.html](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Map_pages/Island_Maps/LeGendreSections/map16_S.html)。

猴山、鯨背丘、六龜里山、Ong-Tai Soa（山杉林山谷的西邊邊界），雙峰（ $22^{\circ}50'121^{\circ}7'$ ，位於東岸），鳳山。

可是，為了探索李仙得的地圖風景的本質，我希望能將讀者的眼光移至台灣南部的尾端，來到恆春半島。李仙得曾拜訪過這裡好幾次。

## 六、繪製恆春半島的地圖

李仙得嘗試再現南台灣的自然環境是出於戰略上的興趣。我在李仙得的外交信件中證實了這個看法。其信件內容引述如下：

福島的南端是地球這一端最重要的水道之一。然那也同時是船員在中國海域會遇上恐怖暴風雨與天災的最糟地點。就在水手轉向東邊以趕上灣流的潮流時，福爾摩沙南灣的海岸或其附近的岩石是他們最易遇難處。然他們若避開了巨浪，此海岸也是他們唯一可以登陸之處，故應排除萬難以使其更為安全。<sup>47</sup>

但是我覺得，李仙得在記錄這個地區上最有意思的地方反較欠缺對風景的詳細描述，不管是文本上、地形圖上、地質上或是照片拍攝等方面都是如此。李仙得至少拜訪過恆春半島四次（也許五次），而其中三次他曾深入內地與卓杞篤（Tauketok）見面。此人是在福爾摩沙東南角的瑯嶠十八社的首長。李仙得拜訪瑯嶠灣的次數之多，因而他對該處比台灣的其他任何水域都更熟悉。他甚至還有來自鄰近射寮村落的私人導遊。他既然對這個地方如此熟悉，關於該地自然風景的紀錄卻如此少，實令人感到驚訝。反倒は人類部落與他們之間的關係似乎獲得李仙得更多的注意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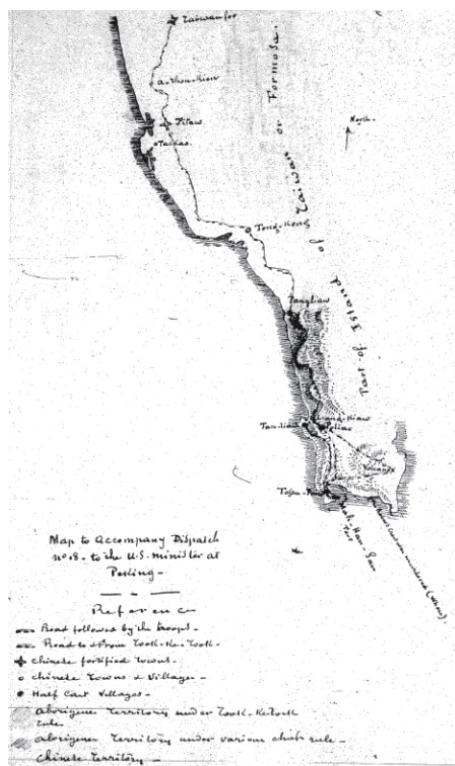
《福爾摩沙紀行》中有關恆春半島的文本敘述僅是斷斷續續的。相比之下，李仙得倒是提供了較多關於瑯嶠山谷、芭蕉灣（Kwa-liang）、射麻里（Sabbarri）和豬勝束（Tuillisock）的原住民部落，以及「火山」等資訊。這當然與李仙得的私人旅

<sup>47</sup> 李仙得第 43 號公文，1869 年 3 月 31 日，寫給美國駐北京特使 J.R. Browne。

行有關，因為他並未曾走訪過半島上所有的地方。李仙得對於瑯嶠山谷的描述著重在那些山谷景色勾勒出的山峰、這些山脊的地質構成，以及他認為是山谷河床長久以來逐漸淤塞。在芭蕉灣，李仙得則注意到不論是陸地上或是水裡都有很棒的珊瑚狀岩石。<sup>48</sup>除此之外，李仙得試圖向讀者解釋南海岸外的水道有那麼大的漣漪是因其地質因素造成的。還有，李仙得僅給予他勢力龐大的原住民盟友所住的豬勝束山谷非常簡短的幾句敘述，以致對射麻裡部落唯一詳細描述的景色是 Eusuck (即卓杞篤的對手)的房子。最後，他記錄了第一次與卓杞篤見面的地點：那座「火山」。然李仙得對那「火山」所懷有的地質疑問遠超過對那個地方的追憶。

### A. 恒春半島的地圖

李仙得對於台灣最南端的自然環境的細微觀察在其地圖上則比較常見。詳細檢視其中的三幅地圖，或能讓我證明他對這個地區的認知是如何隨著時間而增長的。



圖九：「台灣島或福爾摩沙島的一部分（1867）」<sup>49</sup>

<sup>48</sup> 李仙得第 18 號公文，1867 年 11 月 8 日，寫給美國駐北京特使蒲安臣。

<sup>49</sup> 同上註。

這張最早的地圖僅是略圖。恆春半島的西南和南邊海岸線的地形是其最為詳細的部分。李仙得顯然是想要呈現枋寮（Pangliau）到大樹房（Tossupong）的海岸山區的地形。就某一程度而言，此地區一直延伸到東南邊的頂端。他並沒有為那個地區命名。值得一提的是李仙得同樣也沒有提供什麼地理資訊。然而，只要你看的是這份地圖的彩色版本，就可以看得出以種族劃分領土的政治地理學訊息（我看的是縮微膠片，所以無法看到）。

李仙得將此第二張地圖上呈給長官看的時間，與第一張地圖的間隔不到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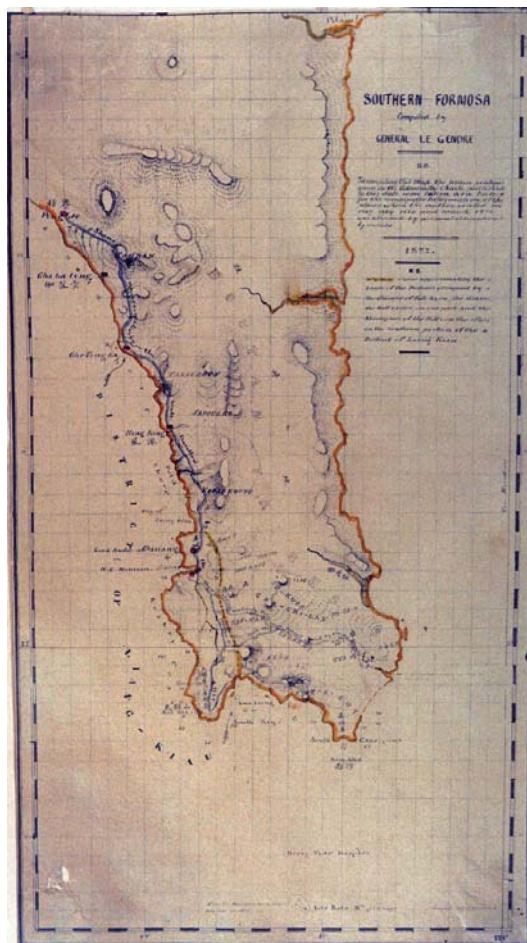


圖十：「游牧者（Rover），南福爾摩沙。美國駐廈門領事李仙得於 1867 年秋天（1868）藉由英國皇家官員近期且實地走訪的調查以及必麒麟與何恩（M.M. Pickering & Horn）的觀察所繪製。」<sup>50</sup>

<sup>50</sup> 此圖被李仙得以第 32 號公文（1868 年 4 月 1 日）附件寄給在上海的 Vice Consul 將軍，亦被其以第 58 號公文（1868 年 4 月 12 日）轉寄給國務卿 W.H. Seward。

在這地圖中，戰略情報（如：良好的錨泊地、峭壁、種族競爭等）補強了具第一優先順序的資訊，即歷史性的紀錄：a) 李仙得的「部下」於一八六七年走過的路線，以及 b) 與卓杞篤的會面（如：見面地點「火山」）。李仙得為村莊以及市鎮的命名「填」在這張地圖上。更重要的是，他定位出各個原住民部落及其領土範圍（每一個都以「番」來標示），而提供了種族分布的情報。至於地形輪廓似乎則只限於兩座位於瑠嶠山谷西方及東方的山脊。這個山谷的詳細敘述（如：耕種方式、農作物、水源）幾乎全都直接寫在這張地圖上。

李仙得最後一幅以地圖描述的風景，也就是這幅一八七二年所繪製的半島地圖，是他對這個地區最詳細的描繪：



圖十一：「南福爾摩沙」(1872)。<sup>5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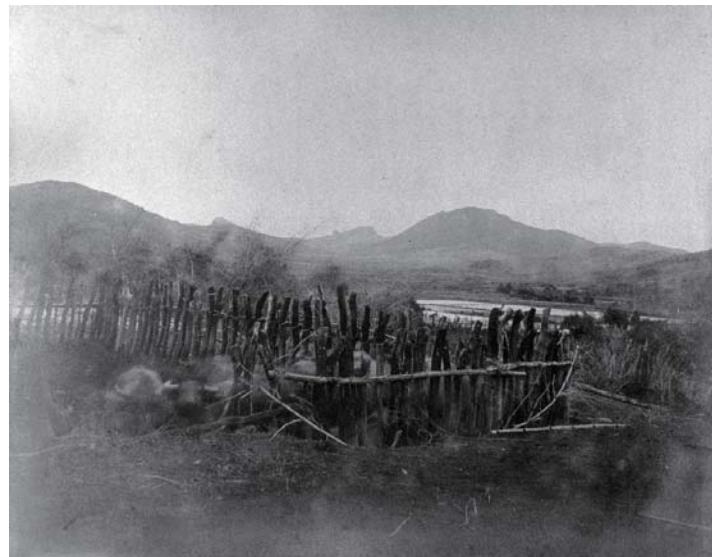
<sup>51</sup> 收於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四冊，圖 3。

這個地圖的兩個圖片說明都顯示出李仙得正試圖 a) 更新航海的，地理以及領土的資料，b) 為了未來可能對原住民進行的軍事行動提供戰略資訊，c) 記錄他自己在半島上的（歷史性）旅行。李仙得在東邊的原住民領土與其他部落間畫下一基礎地界；透過他為部落命名可在圖上看出種族分布。李仙得將他歷次與原住民頭目會面時所走的路線全都記錄下來。

與他其他的地圖相比，這一張圖提供了較多自然環境的細節。早期提到的良好或惡劣的錨泊地在此改為「險峻的」或是「多岩的」岸邊／沿海地區，而海岸線本身則清楚地以粗體畫出；若無法確定資訊是否正確（如極南端的一片小土地），他則使用破折式線條。東海岸有一片狹長的海岸線可清楚辨認出是一種不同的地形，也許是沙灘或是草原高地？主要山丘以圓形表示（或一整排圓形）；而這個情況較常發生在李仙得或曾從海岸觀看這個區域（如芭蕉灣）或曾親自造訪的地方。他還試圖在這些主要山丘周圍畫出大概的輪廓，不過很難評估這個訊息的正確性。台灣東岸較大的河流都清楚標示出來，而西岸部分的小溪流（離海岸較近的）則以細長黑線表示。出乎意料的是，車城及射寮附近的河流則完全沒有標示。李仙得註明了靠近海岸的海水深度，也繪上南邊以及東南海岸外的幾個小島。

## B. 地圖參考的風景

一八七二年所繪製的地圖，其歷史背景可由李仙得寫給美國駐北京的特使 Frederick F. Low 的第七十三號公文（日期是一八七二年四月十七日）中的資訊來重建。在這份報告中，李仙得提到他雇用的一位名為 Lee Khong tek 的攝影師。此人於一八七二年三月三日，在一個排灣族的射麻裡部落拍攝了一張相當重要的照片。我已將那張照片收錄如下：



圖十二：「我的攝影師在風雨中仍拍攝下了我們南方鄉土的景色」<sup>52</sup>

李仙得說「若我們與原住民發生衝突的話，這張照片將會成為最有用的工具，因為從中可看見三個從海上望去也很清晰的三個地標，而往後可能成為兵力支援的後勤地點。」在《福爾摩沙紀行》的附錄中，他還為這個他認為重要的圖片加入一段文字說明：

從位於車城北方以西  $21^{\circ}$  [點 50?] 的海岸上的望台看過去<sup>53</sup>，有兩塊漢人稱之為「兩角山」(Two Horns Mountain) 的岩石，照片中標為 A<sup>54</sup>，而地圖<sup>55</sup>上的方位是東方以南  $36^{\circ}$ 。人們相信這個雙峰是在 Kwa siang [芭蕉灣 Kwaliang] 或是南灣的中央，離內陸只有一又四分之一英里。1867 年由馬鞍山測到這雙峰的方位，但現已遺失，因此地圖上無法標示出該山峰的正確位置。從射麻裡（地圖上標示為 F1）可以看見兩角山，而我與美艦「亞士休洛 (Ashuelot)」的艦長於 1872 年 3 月 3 日曾在此

<sup>52</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三冊，頁 340；標題為李仙得所加。

<sup>53</sup> 在《福爾摩沙紀行》裡提到：「距海岸上的望台約 50 英尺，車城北方以西  $81^{\circ}$ 」。

<sup>54</sup> 本文所引照片並未作標記。此張原照自李仙得廈門領事報告第 73 號公文中遺失，其中亦包含了其他圖片。因此我們只能對這一節所提到山川與丘陵的確切位置加以推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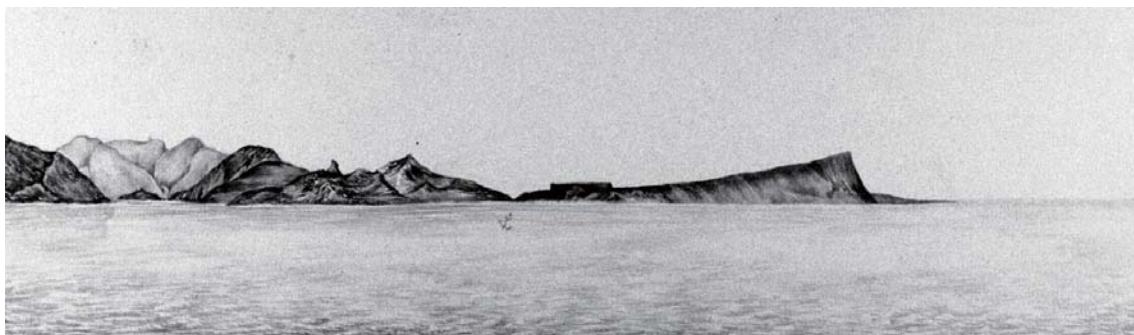
<sup>55</sup> 一個非常微小的「A」可以在地圖中介於射麻裡的紅旗與筆直向南的南部海岸線之處被發現。這是「兩角山」的大致位置。然而我無法在這張 1872 年的地圖上找到「B」、「C」或「D」。射麻裡與卓杞篤的住所以號碼與紅旗標示著。

過夜，上述照片也是在此地拍攝的。由於有雲遮蔽，我們無法進一步觀察。從這地點看過去的話，這座山在地圖上標示為 C，方位為南方以西  $32^\circ$ 。一個標示為 B 的大型火山岩的方位是南方以西  $28^\circ$ ；另一座標為 D 的方位是南方以西  $13^\circ$ ；兩角山的方位是南方以西  $22^\circ$ 。這座山是很重要的地標，而且從芎蕉灣任何一點幾乎都可看見。卓杞篤的住所標示為 F2<sup>56</sup>。

這段補充資料再度驗證我之前的看法，即李仙得描述恆春半島的風景主要是因戰略所需。在這段文字中，他試圖藉由車城以西，芎蕉灣，射麻裡部落等三個方向來找出四個地質性指標的定位。水牛在欄內的照片事實上只是要從這三點的其中一點來記錄這些定位。看一八七二年的地圖時補充資料若能近在手邊，則任何人（特別是指揮軍官）都能找得到這些「後勤地點」的位置。

### C. 地形略圖

李仙得還加入台灣最南端的另一個風景，即「射寮錨泊地」的地形略圖。



圖十三：「射寮錨泊地」<sup>57</sup>

<sup>56</sup> 「福爾摩沙地圖的參考」，《福爾摩沙紀行》第四冊，頁 12。

<sup>57</sup> 《福爾摩沙紀行》第三冊，圖 3，頁 179。此一地形景觀的另一版本與 Douglas Cassel 相關（其參與了 1874 年日本侵台），可以在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的台灣特藏資料中找到，款目為 0746-76。然而這第二個版本卻引發了幾個困難的問題：a) Douglas Cassel 是否繪製了略圖？且他是否是在 1872 年 3 月 2 日繪製？b) 假使如此，為何李仙得在《福爾摩沙紀行》裡不提供這項資訊？c) 為何 1872 年 3 月的任務中，航程紀錄與李仙得的外交報告中並未提及 Cassel 的名字？

這張略圖沒有加入圖片說明。此略圖出現在《福爾摩沙紀行》的第十六章。李仙得在這一章開始敘述他於一八六七年的秋天在南福爾摩沙所進行的活動。不過，他在第十六章內並沒有特別提到這幅略圖，在這份手稿的其他地方也沒有提到。從視覺上來看，這是一幅很有意思的略圖，但是與李仙得的其他（以地圖或地質略圖來描述的）風景相比卻較令人失望。略圖中沒有任何村落、海灣或是地形特徵是有命名的。山丘與山谷上面也沒有記上任何指南針測出的方位（這在李仙得的其他略圖中是很常見的）。故此「射寮錨泊地」的略圖可說是沒什麼用處，頂多能協助船艦隊長從更北方的其他地點來辨識出射寮的海岸線。

## 七、結論

我在本論文一開始時就提到，李仙得對台灣南部的領土觀點（著重於漢人與原住民的地界）僅是他更廣泛的福爾摩沙風景描述上的一小部分。在此，我已探索過李仙得的福爾摩沙空間中對三個地區的風景描述，即台灣北部、台灣中南部以及恆春半島。雖然我並沒有處理他在西海岸進行的空間活動與觀點等問題，也沒有提到他對基隆和淡水的風景詳細描述的部分，但若要充分了解李仙得全部的空間圖像，那些觀點也是相當重要的。

在處理李仙得對這三個地點的風景描述時，我已嘗試擴大檢視的焦點，而將其以文字敘述、地圖、地質截面、地形略圖及拍攝照片等來描述風景的模式也加入一併討論。在對這些風景描述的分析上，我不斷強調他對同一個地點的多重觀點，產生那些觀察方式的多種行動與活動，以及由對各地區以多重模式來描述其風景而產生的那些複雜（有時互相矛盾）且拼湊組合的風景。

雖然我們強調李仙得的空間論述既多重且複雜，然亦無需否認他對南台灣所持的戰略觀點亦很重要。特別是對那些在一八七二～一八七四年間極想獲得他對福島那一帶情報的日本官員來說更是如此。在此僅引述一個例子為證，即李仙得寄給美國外交使團長官的一八七二年南福爾摩沙地圖，後來也（由李仙得）贈與日本政府。該地圖並譯成日文，用來協助日本海軍準備一八七四年入

侵該區的軍事活動。<sup>58</sup>至於對美國讀者而言，李仙得在其港口交易的年度報告中所提出的商業風景，其影響力明顯地比這些地方地圖更大。唯一的例外可能是他一八七〇年所繪製的「福爾摩沙與澎湖群島」地圖，因為該圖透過華府的印製而廣為流傳。<sup>59</sup>但是我們可反駁說，李仙得的戰略與商業風之所以比其他質截面的更有權力，那只不過是個意外；後者，即以地質截面來描述風景，是李仙得全部的福爾摩沙影像中很重要的一部分，而有關這個部分的研究仍然很少。

若以更廣的角度去了解李仙得眼中台灣風景的重要性，可以將他與另一人做簡單比較，而可從中看出端倪。此人即其歐美外交使團同僚之一的史溫侯。史溫侯在台多年，但是他旅行過的地方始終沒有遠離他的兩個主要駐地，即打狗與淡水。如同李仙得一般，史溫侯也從事商業、地理以及戰略資訊的蒐集與報告的工作，而這些資訊來自他拜訪的地方，並發展成他對南北台灣的特定（然有限的）觀點。但是，史溫侯眼中的風景深度卻與他所進行的非領事範圍內的活動相關。他因為查究福爾摩沙島上的鳥類以及哺乳類動物而深入了解其自然習性。故史溫侯筆下，有關這個自然環境的部分，才是他最為詳盡而且最具有影響力的福爾摩沙風景。

最後，我必須承認，本文尚未展現李仙得眼中的台灣風景整體。要這麼做的話，分析中還必須加入他的歷史和文化風景，而那些也是《福爾摩沙紀行》中相當關鍵的部分。第二，我們也須超越李仙得在東亞的那段時期，而把他的空間論述放在更廣泛的風景描述下來討論，而這並不是件容易的事。就李仙得的案例來說，我們必須審視他的大學教育、戰時經驗，以及他於一八五〇年代中期在密蘇里州進行的邊境探勘等。第三，當李仙得走訪福爾摩沙的市鎮、村莊、山谷等地時，他依賴當地人提供的資訊來為地方命名。即使是由李仙得的關係而促使某些地方性的活動產生（根據米切爾的理論，也造就了空間），那也有一部分是因地方導遊指引他走過這些空間。此外，我在本文中所探討的風景，在某些情況下引發的某些調查與地圖語言，或想像，其實是漢人和歐洲人

<sup>58</sup> 〈台灣南部之圖〉，《大隈文書》，早稻田大學圖書館。

<sup>59</sup> 「福爾摩沙島與中國的澎湖，1870」，地圖收錄於李仙得，*Commercial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foreign nations, for the year ending September 30, 1869*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p. 108。

原已提出的（那些李仙得已知的或其他比他先來到此地者也已知的）。方位上的測定也經常依據村長或原住民頭目對該地點及所處位置的認識。李仙得每次與清朝官員、歐美艦長、領事館同僚以及數個國家的商人協商時，他所提出的戰略與商業觀點等必會讓他們對東亞產生更寬闊的想像。簡而言之，如果風景所帶來的權力比軍隊或政府的微弱，那麼李仙得的風景描述所帶來的相對權力，只有將之放在促其產生的更廣大空間下來探討，才能夠完全為大家所了解。未來，其他參與此探討者，若能聚集他們在空間語言上所做的研究，則對我們進一步確認李仙得眼中台灣風景的相對力量及其「忠實性」將會很有助益。

## 附錄：

大油坑和金包里的岩石、化石與礦物等，見李仙得，《福爾摩沙紀行》第一冊，頁 239-249：

### 岩石、化石等的採集樣本

大油坑的石灰岩及化石；黏土包覆著大油坑的石灰岩表面及其下；大油坑附近的粗面岩<sup>60</sup>（礦物成分：長石、褐廉石、黑角閃石）；往金包里路上的粗面岩（礦物成分：褐廉石、角閃石、長石）；大油坑山腳到海岸間的砂岩（礦物成分：石英、雲母等）；到大油坑路上的鈣鈉長石（粗面岩質土）；大油坑的粗面岩；變質岩：往大油坑硫氣孔路上的粗面岩，在那裡一座山丘於一八六八年的地震中被分為兩半；鐵礦，一種奇特的岩石，三個溫泉所聞名的三種產物，在福爾摩沙北部的硫氣孔都有發現，即鐵、硫礦及白礦溫泉的產物（或許是氧化鎂、石灰、碳酸鉀、矽土及硫礦）。（頁 245）

### 金包里硫氣孔的岩石

硫氣孔<sup>61</sup>坑內的火山性凝灰岩；硫氣孔坑內的火山性角礫岩<sup>62</sup>；火山性凝灰岩之內及之上的硫礦。由白礦溫泉的水所沉積下來的白色物質的樣本構成了部分的金包里山。（頁 247）

---

<sup>60</sup> 粗面岩：火山岩石的聚集，特徵是表面粗糙及有顆粒，由 Haüy 命名，起初較廣義，現在主要侷限於玻璃長石的火山岩而非鈣鈉長石、石英粗面岩或中間的混合物。（《牛津英文字典》）

<sup>61</sup> 硫氣孔：火山性的開口，會噴出含硫蒸氣與水蒸氣，表面被硫礦及其他礦物覆蓋。（《牛津英文字典》）

<sup>62</sup> 角礫岩：由有銳角的岩石所組成的混合岩石，藉其它基質黏合在一起，如石灰——有時構成礫岩，破面會變圓滑及被水磨平。（《牛津英文字典》）

### 金包里及大油坑的硫礦溫泉樣本

- 1、位於硫氣孔坑內的大油坑硫礦溪的水；靠近硫氣孔坑的金包里硫礦溪的水；大油坑硫氣孔的熔煉爐所製造的硫礦圓錐碎片，重四十五磅，已準備輸送。(頁 248)
- 2、一八六八年五月，我在大油坑硫氣孔坑洞邊緣參觀時，人造硫礦的樣本掉落在我面前；大油坑熔爐的硫礦爐渣；硫礦礦(頁 249)；組成部分大油坑山的白色物質樣本，帶有小的硫化鐵結晶散布在其中，位於火山口一哩處。
- 3、往大油坑火山口路上的藍黏土。同樣的黏土也在金包里被發現。

